

臺灣基隆地方法院「107年願擔任偵查中羈押辯護人(例假日)」律師名冊

序號	姓名	序號	姓名
1	賴國欽	17	顏瑞成
2	康家穎	18	何彥勳
3	張一合	19	李岳峻
4	黃教倫	20	方正彬
5	莊馨旻	21	黃柏嘉
6	徐嘉明	22	楊敏宏
7	簡銘昱	23	劉國斯
8	黃柏彰	24	孫寅
9	吳茂榕	25	劉政杰
10	王雅芳	26	詹人豪
11	應少凡	27	陳炎琪
12	江皇樺	28	黃啟銘
13	黃靖騰	29	林恩宇
14	繆璵	30	王友正
15	董郁琦	31	黃品衛
16	陳雅萍		

註：

- 一、 本院因指定偵查中羈押辯護案件數量有限，經法官會議決議，如上列附表所列律師排入107年願擔任偵查中羈押辯護人(例假日)律師輪次表。
- 二、 本院係依偵查中羈押辯護人(例假日)律師之輪序依序指定辯護人，如逕撤銷指定者，將不再補行指定。
- 三、 如受指定者因故無法執行辯護職務，本院將改指定其餘義務辯護人，該名律師於本輪序內不再補行指定為被告作義務辯護。
- 四、 若輪到之義務辯護律師，通知本院於特定期間內無法執行義務辯護職務，本院將在此輪序跳過該律師，此種情形，亦不補行指定。